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2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7)

公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公告乃由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因本行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本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概要（「資料」）已刊載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http://www.chinabond.com.cn>）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http://www.chinamoney.com.cn>）的網站上。

財務資料概要

本行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資產總值	650,420
負債總額	593,150
所有者權益總額	<u><u>57,270</u></u>
	截至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淨利潤	2,842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	<u><u>2,830</u></u>

截至2019年9月末，本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餘額為人民幣100億元。

經《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2018]第115號)和《河南銀監局關於同意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豫銀監覆[2018]119號)批准，本行於2018年9月2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規模為100億元人民幣的二級資本債券，期限為10年，在第5年末附本行贖回權。二級資本債券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5.20%。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i)於本公告中披露的資料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需要於審計過程中作出調整；及(ii)本公告中所列的數據和比例若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資料未經本行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資料與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行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行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且不應單純依賴有關資料。

代表董事會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竇榮興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2019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竇榮興先生、王炯先生、李玉林先生及魏傑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喬成先生、李喜朋先生及弭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龐紅女士、李鴻昌先生、賈廷玉先生及陳毅生先生。

*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